

# 民政局上半年工作总结(大全6篇)

工作学习中一定要善始善终，只有总结才标志工作阶段性完成或者彻底的终止。通过总结对工作学习进行回顾和分析，从中找出经验和教训，引出规律性认识，以指导今后工作和实践活动。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总结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总结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民政局上半年工作总结篇一

我局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非常重视。年初，局党组会、局务会召开专门会议，明确要将维护社会稳定和综治做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并就一年的综治工作做了详细安排，成立了局党组书记、局长黄国建亲自挂帅的领导小组，并明确了单位一把手为综治工作第一责任人。局办公室负责综治工作的日常事务，并安排专人负责。同时局与下属各单位签订了目标责任状，将综治工作纳入岗位责任制考核的重要内容，与年终考评挂钩。

结合“四五”普法，组织机关干部职工进行政治学习，并要求全市民政系统要开展学习法律法规的活动，每季度组织干部职工上一堂法制课，重点学习《刑法》和《治安管理条例》等。广泛开展公民道德教育，在全局形成良好的学法、懂法、用法，团结邻里，和睦共处的’氛围。对少数有纠纷苗头的干部，各单位工会和人事部门能够及时出面协调解决，防止激化矛盾。上半年，没有发生过刑事案件和重大治安案件，无民事纠纷和黄、赌、毒现象，未发生任何上访事件和影响社会政治的事件。

一是妥善做好军休工作。我局努力做好军休人员思想政治工作，积极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两个待遇，反映军休人员意见和建议并做好调研，稳定军休人员的情绪，消除社会

不稳定因素。

二是落实低保制度，为维护社会稳定作贡献。严格执行《珠海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做到应保尽保，确保全市困难群众能享受低保待遇，保障基本生活。事实证明，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有效落实，能体现政府对群众的关怀，在一定程度上消除社会不稳定因素，有效地维护社会性稳定，促进我市经济快速发展。

三是加强森林防火工作，确保烈士陵园、仙峰山墓园和合罗山墓园安全。根据《森林法》和《森林防火条例》，我局下属相关单位严格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落实“谁主管，谁负责”的防火责任制，采取有效林业防火措施，健全应急预案，加强巡查监督，专人把岗监控，严防发生山火。上半年，我局下属相关责任单位没出现火警，林业维稳工作落实到位。

四是执行管理制度，维护民政综合楼安全稳定。为全面贯彻落实维稳和社会综合治理工作责任制，我局根据局办公楼地处市中心和十字路口实情，严格执行《珠海市民政综合楼管理制度》，规范内部管理，加强巡查保卫，确保良好的办公秩序和治安秩序。

实践证明，严格贯彻执行管理制度，一方面，提高了本单位干部职工的综治和维稳意识，内部管理基本做到“四无”目标；另一方面保卫工作得到加强，环境整治明显有效，综治工作实现“三有”，综治环境迅速改观。五是加强消防安全工作。根据市消防部门的要求，局综合楼每层拆除玻璃栏杆，改建防火墙，保持消防系统运作正常有效，确保无消防隐患，无火警误区，有力地维护综合楼的安全和稳定。

一是在切实推进维护稳定和落实社会综合治理工作的教程中，我局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加强检查督导工作，督促下属单位全面履行综治职责，力争达到综治目标。根据责任书规定和“四防”要求，市民政局组成维护稳定和综合治理检查小

组经深入下属单位开展安全、综治检查，并针对发现的薄弱环节，提出整改措施，责成消除隐患，确保安全。其中，市福利院能够根据检查组织建议，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认真整改，成效突出。

二是做好半年综治检查验收工作。检查是综治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我局结合民政实际情况，采取自查、复查和抽查的方式对民政系统属单位进行半年检查。从检查情况来看，基层单位维稳和综治工作能有效开展，特别是在预防与控制犯罪、配合严打整治方面措施得力，效果明显。可以说，民政系统能按照责任书规定和要求，齐抓共管，有力推进，切实落实责任制，基本达到维护社会稳定和综合治理目标。

## 民政局上半年工作总结篇二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 一、全力做好社会救助工作

加强低保工作，规范化管理，继续实行低保金按月发放。进一步扩大低保面，严格规范低保申请审查程序。由乡民政办牵头，乡驻村村干部、村干部共同参与，对全乡低保户进行了地毯式的全面核查，把不符合低保条件的排除在范围之外，确保把真正困难的群众全部纳入低保范围。农村低保户上半年新增×人，取消×人，现有户数为×户，保障人口×人；城镇低保新增2人，现有户数为×户，保障人口×人；新申报特困供养人员7人，特困供养人员合计×人。2022年农村低保动态调整工作已开始，预计6月底全部结束，保证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则退。

走访调查申请临时救助户×户，发放临时救助金×户次×万元；

全乡扶危济困互助社上半年共救助。同时指导村搞好低保和特困供养人员年审工作，坚持严格依法办事，接受群众监督，逐步实现城乡低保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取得了群众信任，维护了社会稳定。

## 二、认真做好养老领域工作

现敬老院入住特困供养人员72位，社会寄养人员36人，上半年新动员入住4人，生活情况良好。今后我们将加强管理，敬老爱老，给老人们营造了一个安逸的居住环境，做好“两节”慰问，改善供养条件，提高在院老人的生活水平。大力开展敬老宣传活动。深入组织开展敬老月、节日慰问等活动，营造全社会尊老敬老的良好氛围。

上半年共为48名新满80周岁的老人办理了老年津贴登记，做好高龄补贴与失能半失能老人的工作。80岁以上的高龄老人进行按月发放补贴，2022年享受人数共641人。新建三个村级养老服务站，积极推广以“集中+居家”为养老模式的养老服务体系，方便农村留守老人就餐、娱乐，让老人们充分感受到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乐、老有所安。。

## 三、积极做好残疾人事业

（一）为残疾人提供免费辅助器具，做好辅具适配工作，上半年共为25申报人提供辅助器具。（二）及时救助残疾儿童，做好康复申报工作。做好0-14岁残疾儿童摸底和康复训练工作，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申报2例。（三）做好2022年度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按月申报和补助，让残疾人群众及时享受到两项补贴，上半年共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11余万元。（四）推动残疾人免费就业培训。做好残疾人居家托养、康复医疗、机动车燃油补贴和残疾人自主创业补助工作。使残疾人的生活状况和精神风貌有明显好转，残疾人的教育、

就业、康复得到社会保障。

一、持续密切关注城乡低收入群体，实行动态监测，落实主动发现机制，对符合各类救助政策的低收入人员，主动救助。

二、完善城乡低保制度。进一步完善低保申请、入户调查、民主评审核审批程序。强化家庭收入核算，倡导诚信求助、加强动态管理、定期复核，做到公平施保，应保尽保，应退即退。

三、继续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对调整的对象及时做到删减。

四、做好殡改工作。严格落实农村殡葬用地备案程序，完善档案建设，加快公墓建设进度，尽快投入使用。

五、加强养老事业发展，提升康养中心服务水平与服务质量，动员失能半失能分散特困供养人员集中供养，提高康养中心入住率。更加规范高质的开展居家养老服务，为高龄独居老人带来生活便利。

;

## 民政局上半年工作总结篇三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 一、工作完成情况

(一)全面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在扛牢政治责任中展现新担

当

一是认真制定2022年度党组理论学习计划和党员学习计划，扎实开展“三会一课”制度，确保每周不少于一次的党员学习和每月不少于一次的主题党日活动，上半年组织党组学习5次，党员政治理论学习21次，支委会议5次，党组书记讲党课2次，党员大会3次，民主生活会2次，党组织生活会1次。为两名党员接转党组织关系。二是扎实开展“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第一时间成立局“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领导小组，并制定实施方案，明确责任分工，按照“四对照四围绕”要求，结合自身分管工作实际，建立局“问题、整改、责任”工作台账，每月更新自查台账并及时上报工作小结。三是在上半年在疫情防控工作中，积极响应组织部号召，不等不靠，4名班子成员带领全体26名党员职工深入一线，分包联盟社区15个小区疫情防控值守工作，并为社区送去口罩、方便面、消杀等用品。四是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常态化开展“查漏洞、补短板、强弱项”活动，并进行“每月一研判”，排查意识形态领域风险隐患。五是加强作风与廉政建设。开展2022年春节期间家风建设工作，第一时间召开会议、传达精神，要求机关党员干部组织家人共同学习区纪委监委关于春节期间“十个严禁”相关规定，重温家规家训、厉行勤俭节约。并定期通过微信办公平台，向大家发出清正家风、过廉洁春节的短信提醒和关怀。

## （二）全面履行基本民生保障职责，在增进民生福祉中展现新作为

一是动态管理低保救助工作。提高低保工作规范化水平，对低保对象实行动态管理，定期开展复核工作，确保实施精准救助。严格落实近亲属备案制度、公示制度，将专项资金发放情况在区政府网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每月10号前及时将低保金发放到困难群众手中。根据市民政局工作要求，4月份为低保对象985户、1343人补发提标金8.05万元。目前我区

城市低保对象972户、1323人，月发放低保金69.89万元，人均月补助528.24元，1-6月发放低保金430.1万元，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二是全面落实特困供养政策。按照省、市文件要求，全面落实特困救助供养政策。集中供养人员和分散供养人员都由办事处、社区和代养机构或者代养人签订供养协议，明确各方职责和任务。我区的集中供养人员由民办的养老院代养，分散供养的特困人员按月发放生活费和护理费，做到每月10号前按时发放。根据市民政局要求，4月份为特困对象49人补发提标金0.38万元。我区现有特困人员51人，其中集中供养19人，分散供养32人，月发放特困金6.38万元，1-6月发放特困救助供养金38.12万元。三是及时快速办理临时救助。完善“一门受理、协同办理”工作机制，在各街道民政所设立社会救助受理窗口，统一受理困难群众救助申请，依法转办相关经办机构办理。完善临时救助制度，疫情期间临时救助由办事处直接审批，做到随时申请，及时审批，有效救助，缓解了群众临时性生活困难。1-6月办理城乡困难家庭重大疾病、残疾等临时救助21人次，发放救助金6.75万元。四是深化开展困难群众精准帮扶工作。为坚决落实好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和区政府常务会精神，我局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一是制定深化精准帮扶工作方案，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着力重点、具体措施和政策支持，使精准帮扶工作更加科学化、合理化、规范化。二是动态甄别并扩大帮扶范围，拟对高新区与xx区套合后移交的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到帮扶范围，列入帮扶名单，从便精准帮扶施策。三是下放了审核权限，优化精简了帮扶程序，对没有争议的救助申请不再进行民主评议。四是完善精准帮扶信息平台功能，实现三级平台精细化管理。五是注重衔接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动员引导慈善组织，构建社会各界参与的综合帮扶体系，携手打造广泛参与、形式多样的“全天候”救助体系。

一是积极推进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根据2022年目标任务和现有布局，结合各办事处实际情况统筹谋划，积极推进养老服务中心建设□xx区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任务14个（含高新），

目前已建成11个，在建3个；

xx区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任务数112个（含高新），目前建成运营96个，竣工9个（疫情防控未运营），在建1个，未开工6个。

二是加快养老机构床位建设。2022年养老机构床位建设目标任务999张（含高新），目前已完成1003张，超额完成建设任务。三是规范养老资金使用工作。严格发放标准，规范发放程序，严审申报资料，截止今年5月份，为辖区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发放高龄补贴114385人，633余万元。四是加强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生产、消防安全责任制，完成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目标任务。每周围绕安全管理制度、电源电路、消防设施等7个方面，对辖区养老机构安全隐患进行抽查，节假日和重点时段不定期开展夜查工作；

同时要求养老机构每日开展自查，并实行安全事故“零报告”制度；

定期联合区住建局、卫健委、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和消防救援大队开展民政服务机构安全检查，努力实现风险可控，隐患可控。今年以来，共排查出各类隐患600余处，已全部整改完毕，组织6次消防安全培训、3次食品安全培训，召开6次安全形势分析会，观看安全警示教育6次，各养老机构组织160次安全培训和48次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

#### （四）全面做优专项社会事务，在履行基本社会服务中贡献新力量

一是足额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采用灵活多样的形式进行政策宣传和讲解，确保残疾人及其家属知晓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实行残疾人两项补贴应补尽补、应退尽退动态管理，做到每月及时足额发放。截至5月份，符合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826人，月发放补贴金17.22万元；

符合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753人，月发放补贴金4.542万元，2022年1-5月份两项补贴共发放107.94万元。

二是依法做好社会组织登记、年检工作□xx区共登记社会组织200家社会组织，根据年初工作安排，于5月31日完成社会

组织年检工作，年检率达到90%，根据社会组织提交的年检材料，严格对照年检标准，给出相应年检结论，对存在问题的社会组织，按规定督促整改或依法处理，及时公布年检结果。上半年高新区并入xx区后，区民政局对高新区原登记的72家社会组织进行了档案整理和对接，并督促这72家社会组织进行变更，针对这72家社会组织制定年检相关的年检方案，积极开展年检工作。对初次参加年检的，耐心解答年检相关问题，指导填写年检报告书，了解社会组织的运行情况存在的问题，积极加强监督管理，用热情的服务推动年检开展。

三是规范行政区划道路命名工作。2022年上半年完善、更新全国信息政务管理平台，共完成行政区域类、群众自治组织、居民点、河流、道路街巷五大类1001条数据的修改及录入；协调更新xx区地图（添加辛店、瀛洲、徐家营区域）；完成地名词典四审稿；研究上报xx区6条新修道路命名；完成对瀛洲街道等五个办事处区域优化调整工作的调研。

四是提高儿童福利工作质量。为切实加强我区的孤儿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工作，营造全社会关爱保护儿童的氛围，今年上半年，区民政局利用现有的18个儿童之家号召各办事处、社区开展系列主题关爱活动，活动采用政策解读、观看视频短片和互动问答等形式进行。通过宣讲，进一步强化监护主体的责任意识，依法尽责，加强对儿童的有效监护，引导儿童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学习自我保护技能，提高自我判断危险能力，为提升社区困境儿童关爱服务水平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目前我区现有孤儿21人，满18岁后在读儿童11人，全部为社会散居孤儿，均由亲属抚养，上半年发放孤儿保障金13.23万元，发放大学在读孤儿助学金6.6万元；我区现有事实无人抚养儿童45人，上半年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金27.82万元。

五是快捷优质开展婚姻登记工作。以廉洁、勤政、务实、高效为标准，规范行为，改进作风，牢固树立服务群众的意识，

提高工作效率，为服务对象提供方便、快捷、优质的服务。截至2022年6月中旬婚姻登记处共受理婚姻登记1815件次，其中，结婚1154对，离婚416对，补领结婚证172对，补领离婚证73对，跨省通办72对。按时办结率100%，登记合格率100%。其中实施离婚冷静期内，受理离婚申请1261对，已办结416对，撤回申请165条，到期未办理379条，不符合离婚条件87条，冷静期164条，待办理50条。

## 二、存在的问题

（一）创新载体不够。仅仅满足于按照上级的要求，落实党建载体，而对新形势下如何结合自身实际，创新和丰富党建工作载体，想的不多、不深，缺乏前瞻性和创造性。

（二）城市精准帮困仍有短板□xx高新套合后，新增近千户低保、特困人员，尤其是以前xx区没有的农村低保户，需进行农村低保、农村特困政策学习，谋划农村帮扶对象如何与城市精准帮扶工作相融合。

（三）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选址困难和资金紧张□xx区老旧小区多，很多小区均未配套养老服务设施，养老用房协调难度较大，街道级（2000平方米）和社区级养老服务中心（500平方米）选址困难，目前已选址的存在位置不理想、改造难度大、投入资金多和房租较高等问题。

（四）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功能不全。目前养老服务中心可以提供基本助餐、助浴、上门助洁家政服务，服务功能比较单一。根据对老年人的需求调查，老年人对心理慰藉、巡护、医疗等方面的需求较大，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目前提供的服务与老年人期望提供的医、护、住、食、娱、学等一站式方便可及、质量可行、“离家不离亲”的普惠性养老服务还有差距。

（五）社会办养老院整体水平还不够高。主要表现在：一是

经营档次不高。受经营理念、场地、资金投入和服务对象消费观念等因素的影响，基本都是走低端消费经营的路线，养老院的整体档次不够高。二是管理水平较低。有的养老院管理理念站位不高，认为只要入住老人管饱、管暖，不出事就行；

大多数养老机构缺少专业的管理团队和管理人才，个别还是“家族式管理”；

还有的养老院消防安全、应急处置、个性化护理等管理制度还不够健全。三是服务质量不高。目前，辖区养老院的工作人员中绝大多数是4050人员，这些人年龄偏大、文化程度不高，没有经过专业培训，只能从事基本的护理照顾服务，缺少专业技能，服务质量上不去。

（六）社区养老服务中心运营困难。主要是受疫情关闭和运营补贴发放不到位影响。

（七）民政队伍和能力建设有待加强。养老服务、兜底保障、社会事务等专业人才缺乏，民政工作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水平还不够等等，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切实加以改进。

### 三、下步工作打算

#### （一）强化民政干部队伍建设，树立民政事业新风貌

一是真学实干，从严从实抓党建。认真开展学习研讨，扎实开展党建各项活动。党组班子成员要发挥表率作用，经常参加联系支部党建活动，指导点拨，敲钟鼓劲。二是创新思路和工作机制，探索有效工作方法。强化整改提高举措，深刻认识新形势、新任务对基层党建工作的新要求，不断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创造性地开展党建工作。三是持续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深化学习教育成果。充分调动全体党员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增强党员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意识和能力，扎实推进民政事业的高质量发展。

## （二）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助推社会福利事业大发展

一是进一步完善社区养老用房配套建设。加强与企业院所、物业公司和开发商的沟通协作，通过无偿提供、政府租赁、购买等形式解决养老用房，将配建养老服务设施纳入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明确用房移交办法，配套建设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

另一方面，争取上级政策资金新建、改造提升现有养老服务中心设施设备。

二是加快医养结合护理型养老床位建设。发挥辖区医疗资源丰富的优势，鼓励辖区医院对现有科室进行改造提升，增设养老康复医疗科和养老护理型床位，既是对社会办养老机构的补充，也是实现医养结合的最佳途径。

三是规范运营管理。积极对接引入重诚信、讲质量的市场主体开展社会化服务，更好满足老年人需要；

培育养老服务品牌，形成连锁化、标准化、专业化的示范机构，起到引领带动作用；

牢牢把握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的普惠公益属性，明确服务内容，制定服务标准，加强服务监管，避免运营商业化。

## （三）完善社会救助体系，筑牢民生兜底保障

一是进一步完善城市低保制度，加强城市低保规范化管理。严格按照低保申请、入户调查、民主评议等审核审批程序，完善审批机制。落实低保工作中常年公示、亲属备案等制度，接受群众监督，切实做到公平施保，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二是进一步优化城乡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制度。发挥好临时救助在扶贫助困中的托底功能，对于不符合低保条件无法纳入低保范围，但家庭遇到临时性困难人员，通过临时救助给予帮助使之脱离贫困。三是进一步规范特困人员认定工作，加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管理，推动信息化建设，提升救助服务水平。四是继续开展城市困难群众精准帮扶工作。根据

困难群众的帮扶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展帮扶服务，不断提升困难群众精准帮扶的水平。

;

## 民政局上半年工作总结篇四

### （一）进一步做好城乡低保和救灾救济工作

4、全面开展孤残儿童摸底、电脑录入工作□20xx年上半年我局按照市民政局的要求对全区孤残儿童进行全面摸底、电脑录入，目前共录入619人；并通过调查摸清全区14名孤儿的基本情况，认真登记造册。为及时发现和解决我区孤残儿童的养育质量和生存状况，进一步加强对孤残儿童的救助打下坚实基础。

7、做好临时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今年以来向各镇、街有特殊困难的870户特困群众发放冬令救济物资棉被570床、棉衣300件；发放临时补助费4.2万元，帮助部分困难群众度过暂时的难关。

8、做好自然灾害救助工作。今年以来向各镇、街拨付市级自然灾害生活补助金17万元，救助1800户受灾困难群众。

9、城乡困难家庭医疗救助更加完善，为我区城乡困难群众就医提供切实有效的帮助。对享受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的对象（含五保、优抚对象）实行医疗救助，由区财政统一资助他们参加当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市医疗救助。自xx年年7月1日起，我区所有城市、农村居民低保对象均纳入医疗援助范围，为他们就医提供切实有效的帮助。今年以来已为69名农村低保对象提供了13.85万元医疗资金。

### （二）深入开展城市及农村社区建设工作

3、做好推荐全国和谐社区建设示范单位工作。为进一步深化和谐社区建设示范单位创建活动，民政部决定命名表彰一批全国和谐社区建设示范单位。经区委、区政府研究，我区推荐三义街街道村东社区作为候选单位，区社区办负责整理事迹材料并按时按要求报送到市社区办。

4、做好xx-20xx年度全省文明城区迎检工作。省文明城区检查组于3月17日到我区实地考察，为切实抓好必检社区迎检工作，我局领导多次到必检社区指导，指定专人帮助社区对照测评内容和标准认真查找存在问题并及时加以整改，确保迎检任务落实到位。

5、做好新成立社区实地考察和材料报送工作。由于新建小区不断涌现，小区归属管理成为保障居民正常生活和工作的突出问题□20xx年上半年，区社区办通过实地考察，将我区拟新成立的5个社区（上渡街道江南社区、东升街道东辉社区、建新镇观江社区、梅洲社区、金霞社区）基本情况汇总，形成专题报告提交区政府审批，为新建小区居民迫切要求解决社区归属问题打好基础。

6、我区作为“全国农村社区建设实验区”受到了省市民政领导的特别关注，尤其是\*\*镇农村社区建设“七个一”工程得到了上级民政部门的充分肯定。区财政已按每个试点村3万元的标准向全区10个试点村（\*\*镇5个村，其他镇各1个）下拨了农村社区建设专项经费，用于进一步完善农村社区软硬件设施建设。\*\*镇5个试点村“社区服务中心”已正式挂牌。

（三）切实抓好村（居）换届选举工作

（四）认真做好优抚安置工作

2、进一步提高和完善重点优抚对象和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政策落实水平。我区现有393位重点优抚对象和革命“五老”人员享受“三重”医疗补助□20xx年上半年共发放

门诊医疗补助和住院医疗补助7.5万元。

3、为“五老”人员送温暖，解决生活、医疗等方面的实际困难，根据省、市文件精神及时提高“五老”人员的定期生活补助□20xx年上半年共发放定补款9万元。春节前夕走访慰问“革命五老”人员，发放慰问金8000元。

4、做好优抚对象、“五老”人员临时困难补助工作□20xx年上半年共发放临时困难补助费1.5万元。

5、认真落实退役士兵安置政策。积极做好2008年冬季退伍士兵接收工作，共安置退伍军人176人。

下一页6、积极开展双拥支前工作。春节前夕协助区委、区政府开展多种形式的双拥活动，走访慰问重点优抚对象307户，发放慰问金3.07万元；走访慰问驻军部队；召开2009年军政迎春座谈会，共安排慰问经费2.5万元。积极开展军民共建活动，支持部队军事演习和野营训练。

7、认真落实军队退休干部和无军籍职工的政治、生活、医疗等待遇。及时足额发放无军籍职工省、市补贴。

8、认真完成残疾军人换证补证、调整等级、新评补评等呈报工作。落实六级以上残疾军人医保待遇问题。

10、解决我区1953年底前参军后复员到企业工作的退休人员生活补助问题。

#### （四）加强社会行政管理工作

共4页,当前第2页12343、加强殡葬管理。清明节前后积极开展殡葬改革移风易俗宣传月活动，积极参加市里组织的骨灰撒海及树葬活动，全区火化率达100%。

4、积极开展标准地名标志设置管理工作，做好新旧门牌号码审核证明工作。

5、加强行政区域界线界桩管理，进一步规范界线管理工作，及时完成毗邻县（区）界线被毁、移位等界桩补设和行政区划资料上报工作。

6、做好我区乡级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工作，预计年底可全面完成工作任务。

7、认真完成我区行政区划资料上报工作。

（五）切实做好福利企业管理工作

（六）其他工作

2、全力以赴做好我区创双拥模范城迎检工作。根据区委、区政府的部署，我局专门指定分管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负责双拥迎检工作，于20xx年3月30日向市双拥办报送我区创双拥模范城事迹材料，5月上旬草拟了迎检工作方案、综合组、优抚组迎检工作方案、省双拥考评组在我区考评期间日程安排、住宿安排，准备了完善齐全的迎检软件资料，充分反映了我区四年来双拥工作所取得的优异成绩，得到了省考评组领导的一致肯定。同时配合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做好迎检接待工作。

下一页（七）进一步加强民政干部队伍自身建设

1、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思想建设，抓好政治理论学习，树立执政为民的公仆意识，自觉践行科学发展观。

2、注重民政业务知识培训，着力提高民政干部业务技能，调查研究和依法行政能力。

3、加强民政文明窗口建设，以群众满意为标准，抓好党风廉政、效能建设和民主评议行风工作，努力建设高素质的民政干部队伍。

（八）计生工作方面：做好本系统计划生育工作，特别是婚姻登记、收养登记、低保等方面，继续深入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对计生特困户给予倾斜照顾。加强与计生部门的沟通协调，坚决堵住超生漏洞，确保计划生育工作全面达标。

（九）认真做好档案保密、安全工作，无出现档案泄密现象。

（一）扎实推进城乡社会保障事业。继续扩大城乡低保工作成果，推进分类施保、重点照顾的救助政策，加大城乡低保一体化进程。农村低保工作在基本实现“应保尽保”的基础上，认真总结经验，促进规范管理和动态管理。加强低保规范化管理和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完善低保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不断规范低保入户调查、审批等工作程序，建立和完善低保审查和监督机制，切实做到低保对象能进能出。加大力度做好特困户临时救济和经常性社会捐工作。大力推进居家养老工作，确保“政府买单”居家养老服务落到实处，今年内要完成我区10个居家养老服务站点建设任务，并确保各站点按时投入使用。做好成立区级慈善总会的前期准备工作。

（二）进一步加快社区建设步伐。我区拟结合20xx年社区居委会换届选举，对新成立的社区及部分老社区增编、缺编的社区干部实行公开招聘，统一考试，择优录用。据初步统计，拟招聘31名社区干部，目前此项工作正在积极筹备中；继续深化创建和谐社区达标考评工作，力争让我区更多的社区达到和谐社区标准；继续改善我区社区办公用房，陆续将条件成熟、可自建或购买社区办公用房的社区名单上报市社区办，争取多为我区40%办公用房面积未达100m<sup>2</sup>的社区解决办公用房问题。

（四）积极做好双拥优抚安置工作。认真贯彻《军人优待抚

恤条例》，进一步落实抚恤政策，完善抚恤补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保障重点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达到或略高于当地群众的平均生活水平，推动优抚各项政策落到实处。继续拓宽医疗援助对象的覆盖面，落实重点优抚对象医疗援助工作，解除他们的后顾之忧。加大城镇退役士兵安置改革力度，关心支持驻区部队建设。深入开展军民共建活动，重大节日组织开展走访慰问优抚对象和驻军单位活动。

（五）加强专项行政事务管理。依法加强社会事务管理，加强婚姻登记窗口建设，切实提高婚姻登记服务水平，进一步健全婚姻登记管理制度，严格依法行政，确保办理婚姻登记合格率达100%。认真贯彻落实《收养法》及相关配套法规，规范收养行为，切实保护收养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积极推行殡葬改革，确保全区火化率达100%。认真做好民间组织登记管理、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行政区划、地名管理等项工作。办好福利企业，努力完成各项生产指标，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并做好残疾人再就业安置等项工作。

共4页,当前第3页1234（六）加强民政干部队伍建设。加强民政队伍建设，建设一支廉洁勤政、务实高效、忠于职守的干部职工队伍。加大力度做好绩效考评工作，确保完成绩效考评工作任务。进一步加强机关效能建设和行风建设，健全制度，完善管理，促进民政系统行业风气的根本好转。进一步加强思想理论和党风廉政建设，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和公仆意识。鼓励民政干部多下基层、广开言路，认真听取民政对象的意见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工作质量。继续开展创建“平安单位”活动，把综治和平安工作摆上议事日程，认真处理群众的信访工作，对群众的来信来访要件件有答复，事事有回音，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工作，切实为民政对象提供优质服务，提升民政部门的执政能力和民政干部队伍整体形象。

## 民政局上半年工作总结篇五

今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民政部门的具体指导下，紧紧围绕年初既定的工作目标，坚持“以民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的工作宗旨，求真务实，开拓进取，实现了时间过半、完成任务过半，多项工作取得了新突破。

（一）以保障低收入群众的基本生活为出发点，进一步完善了社会救助体系。

1、农村五保供养工作开展顺利。一是及时发放五保供养金。截止5月底，全区在册五保户219人，共发放五保供养金37.03万元。二是做好集中供养五保老人相关工作。与各街办签订了《五保集中供养协议》，根据五保对象的个人具体情况，对自愿入住敬老院且符合集中供养条件的及时办理入院供养，对不愿入住但需要有人照顾的，由村委会协调人员给予生活照料。采取入院进院自由，由五保对象自行选择供养方式，灵活解决五保户的生活照料问题。三是认真做好五保户医疗救助工作。今年因病住院的五保户有15名，一方面安排陪护人员，同时将其参合报销后的医疗费用予以全额解决，截至目前已支出医疗救助金6.4万元。

2、城乡医疗救助工作在缓解困难群众看病难问题上起到了积极作用。上半年，我区城市医疗共救助1173人次，发放医疗救助金81.38万元。其中门诊救助937人次，支出34.1万元。

3、城乡居民临时救助工作充分发挥了“及时雨”作用。\_\_年春节前，按照社区（村、组）评议、街道审核上报，区民政局审批的程序，为1100户城乡低保边缘困难家庭按每户300元标准发放一次性救助金，共支出33万元，上半年对54户因重病、突发事件等原因的困难家庭实施了临时救助，共发放救助金6.15万元。

（二）以加强村务公开及民主管理工作为着力点，扎实推进了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2、改善福彩销售环境，逐步提高发行量。上半年，不断改善福彩销售环境，我区福彩销售量得到了不断提高，截止5月底，我区电脑福利彩票共销售2016.7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的49.19%，即开型彩票608.65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的57.97%。

（五）以社会养老服务工作为重心，加快社会化养老服务体系

1、以做好重点项目设施建设为重点，提升民政为民服务水平。灞桥区中心敬老院和灞桥区社区福利院是我区为了缓解日益突出的老龄化压力而实施的两项重要民生工程，区委、区政府对这项工作非常重视。3月1日，在政府十五届十六次常务会上，区长负笑冬主持召开关于建设“灞桥区中心敬老院”有关事项的协调会，对于加快社会养老机构的建设步伐起了重要的推动作用，目前，灞桥区中心敬老院的前期资金已经到位，近期便可开工建设，灞桥区神会福利中心已完成土地、规划、环保等预审手续，前期准备工作基本就绪。

2、居家养老工作按照预期目标稳步向前推进。按照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照料为依托，机构养老为补充的总体思路，今年上半年，我们在建设服务站的基础上，新建延河、二炮、朝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目前，延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和朝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的建设即将竣工。随着我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的不不断充实和完善，我区将逐步建立以社区、家庭等小型服务机构为基础的老年服务网络体系。

二、下半年（四）大力开展新形势下的双拥优抚安置工作。

“八一”前夕对驻区部队官兵和重点优抚对象开展一次慰问活动，召开好拥军座谈会；加强军民共建，不断丰富双拥活动新内涵；加强国防和双拥宣传教育，共同营造“军爱民、

民拥军，军民团结一家亲”的良好社会氛围；与教育、人社等部门协调，妥善解决驻区部队军人家属就业问题；采取政府指令性安置和自谋职业相结合的办法，进一步做好退伍军人安置工作。采取有效办法，维护社会稳定。

## （五）努力提升民政公共事务管理服务水平。

一、是认真开展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工作，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婚姻法律法规宣传，提高群众对《婚姻法》、《婚姻登记条例》的认知程度，为我区营造良好的婚姻法律法规执法环境。发挥民政部门的职能优势，配合计生、卫生部门做好免费婚检的宣传工作，提高新人优生优育意识。依法办理收养登记。

二、是抓好各项殡葬服务工作。

三、是全力抓好全区的骨灰堂建设工作，切实做到高标准，严要求，确保骨灰堂建设的顺利进行。

四、是做好殡葬服务工作。早动手，早准备，做好寒衣节及平时丧属祭祀活动的各项服务工作，为丧属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五、是加大安全防火检查力度，及时排除存在隐患，确保墓区财产和人员的人身安全，为墓区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六、是加大对城市街巷街牌路标的管理和维护，不断规范全区道路门牌设置；四是切实做好城市生活无着落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维护我区社会稳定。五是加大福彩管理站规范化管理力度和专营化检查力度，提升管理水平，确保完成我区福利彩票全年任务。六是加大对福利企业的管理和扶持力度。

（六）不断加强民政部门自身建设。

一、是大力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提高民政工作专业化水平，为民政工作顺利开展提供组织保障。二是加强队伍的廉政建设，着力培养团结务实的领导班子。三是进一步加强民政资金管理，坚持专款专用、专户储存、专账管理；加强监督检查，努力打造民政为民、务实清廉的社会形象。四是大力加强干部队伍作风建设。不断提高民政系统创先争优意识，提高干部职工队伍的整体素质，促进全区民政工作的协调发展和全面进步。

## 民政局上半年工作总结篇六

（一）狠抓主业，提高辖区“四实”信息采集质量。

（二）规范合同办理流程，提高租赁业务水平。

通过加强对窗口服务人员的业务指导，要求房东必须亲自到场、安排专人在后台进行合同审批以及减少特殊修改操作的使用频率等多种方式，进一步严格把关，禁止他人代办，确保合同录入的真实性及准确性。12月21日，区租赁局对我所租赁合同办理情况进行检查，我所共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2273份，有效合同面积约为xx□2万m2□共征收私房税约509万元，合同特殊修改使用频率仅为0.02%，达到区租赁局要求的各项工作标准。

（三）积极协助职能部门，提升房屋综合管理工作水平。

（四）强化教育培训，推动队伍管理建设。